

我们的感情输给了时间

■时间:1月16日
 ■主持人:伊人
 ■倾诉者:阿毅,男,28岁,销售

永远忘不了我跟西贝之间纯纯的初恋,我想给她幸福,除了全身心的爱,我还想给她更多。于是,我选择了暂时离开去打拼,只是,感情跟时间赛跑,总是会输。

那一刻我对她一见钟情

认识西贝挺偶然的。高一入学时的军训,几个班都被安排在一个大操场上。我在五班,是个子最高的。有一天,教官让六班跟着我们班后面跑步,我在最后一个,六班女生跟在我后面。突然我感觉脚下一痛,鞋子被踩掉了,回头一看,看到了一个漂亮女孩子充满歉意的脸,一瞬间,我竟然有些晕乎了。我相信那是一见钟情。后来我知道她叫西贝。西贝个子很高,有一米六八,一头长发,脸蛋白里透红。

军训结束以后开文艺晚会,西贝唱了一首《京华烟云》的主题歌,把全场都给震了。我更是听得如痴如醉,我心里明白,以后我的生活肯定跟这个女孩子分不开了,尽管她可能早忘记我是谁了。

从那以后,看西贝成了我每天必做的功课。为了见到她,我走过她的教室门口时都要看她坐在哪里,我会看她在走廊上与同学说话直到她进教室,我会看她在窗台上晾衣服到她窗口消失,我常常看到她和她女伴一同去食堂吃饭一同站在食堂的一角吃饭,静静地像一朵荷花,优雅自如。而我也时常从男生口中听到西贝这个名字,漂亮女生从来都是男生讨论的话题。听说西贝谈了一个男朋友,不久就分手了,后来又有一个男生疯狂地追求她。我默默地听着,把一切都放在心里。喜欢一个人是多么美妙的事,尽管那只是暗恋。

关于西贝的传言越来越多,我依然痴心不改,在我心里,她依然圣洁如女神。高三在不知不觉中来到了,毕业班开始留言了。我托人把留言本传到六班,想让西贝给我留言。西贝的留言让我终生难忘:炒米锅子先生,我不知道你是谁,只希望你以后的日子里能好好学习,努力实现你的人生目标。我简直哭笑不得,原以为这两年她认得我了,没想到……我有些失望。

快填报志愿了,我很想知道西贝填的是哪个学校,但又不敢问。我想让西贝知道我,一天快放学时,我写了一张纸条很快地塞给她,上面就一句话:我就是炒米锅子。然后我就飞回了教室。晚自习前,我又在学校里碰到了西贝,我虔诚地走上前问她要一张照片,被她拒绝了。我尴尬地走开了。这是我高中三年第一次与暗恋的女孩说话,还是这样的结果。第二次对话是高考最后一门物理结束后,我从三楼教室向下冲的时候,西贝正从考场回来,手上捧着文具,我来不及刹住脚步撞到了她手中的物品,撒了一地。我说了一声对不起后就跑了。离开学校时,我推着自行车发现西贝正从对面款款地走来,我深情地看着她,目不转睛,心里默默地念着:再见了,我爱的人。



陪她度过难熬的“高四”

高三那个暑假,我给西贝写了一封信,表达了我对她的倾慕之情。一个星期后,我收到了西贝的回信,大意是年纪还小,先做朋友什么的。虽然西贝没有接受我,但她给我回信已经让我感到无比幸福了。从此我跟西贝开始通信,每天等信成了我的头等大事。高考成绩出来了,我考到了沈阳,西贝却落榜了。

暑假过后,我踏上了北上的列车。西贝将去一

个县中复读。西贝来信向我诉说着“高四”生活的艰苦,巨大的精神压力快把她压垮了。后来,西贝说,班主任不允许学生跟外界通信,来信一律没收。渐渐地,我就没了西贝的消息。大学生活自由自在,我对西贝的思念无法阻挡。我常常在半梦半醒之间回到高中时光,于是我开始抽烟。我常常在顶楼的阳台上默默地看着远方,仿佛西贝就在某个地方载歌载舞。随着高考

的即将来临,漫长的一年,等待的一年,终于快过去了,我快要有西贝的消息了。

高考结束的那天晚上,我拨通了西贝家的电话,是她母亲接的,她说西贝睡着了,她太累了。我说:好的,我明天再打。第二天我又打了电话,西贝接的。甜甜的声音浮在耳边,眼前又有了穿着蓝色上衣的西贝的样子。你是第一个关心我考得怎样的朋友,西贝说。是的,因为

只有到这时我才能找到你,我一直在等,我说。西贝默默无语。

两个星期后暑假开始了,我踏上了归途。可是那一年的夏天,我并没有去看西贝,考虑到彼此之间的理解还不深,怕见面尴尬。那时候我的头发长得可以扎辮子,我跟西贝讲了,并且给了她几张照片。西贝后来说,她看高中的我黑黑高高,像个坏人,现在看起来不像了。我想,西贝开始对我有好感了。

我的暗恋开花结果

西贝去了苏州上大学,我们开始飞鸿传书。

我们在电话、信件里相互了解着。生日那天西贝给我寄来了一条牛仔裤,一条长围巾。现在想来,还真有点网恋的味道,也许我就喜欢这种方式,骨子里有种抹不去的浪漫。有一天我收到了西贝的一封信,很重,打开来

之后发现竟有10张纸之多。在信里面,西贝讲了她高中时的一些事,其实我都知道,我也从没想过她的过去。我看到了纸上有很多被泪水打湿的痕迹,我想,她大概已经爱上我了,西贝从此进入了我的生活。在后来的一封信里她告诉我,她喜欢我。我拿着那封信满世界飞奔,

我真想把这个消息告诉所有人。

放寒假前,我和西贝约好在南京会合。那天我到南京时已经是下午三点了,我随着人流走出火车站,满世界找她。西贝先发现了我,她那天穿着红色的羽绒服,小脸在寒风中冻得通红,我愣愣地望着她,不知所措。西贝

走过来,接过我的包说,走吧。我们俩一直沿着马路走着,说一些不知所云的话。那天,我第一次抱她,吻了她。我轻轻在她耳边说,我太想你了,这四年,我一直都在等你。我的泪水滑下来,滴在西贝的头发上,西贝默默倚在我的怀里,轻轻地点头:我知道。

迟到的戒指让她笑出了泪

那之后的日子,我不再感到孤独,西贝已经真切地进入了我的生活。寒假里,我们每天都打电话,诉说思念。回到学校后,我又开始了从前的生活,但我没有想到,这是我在大学的最后一学期,因为我有三门课不及格,我选择了离开。我来到了苏州,我不想回家,我无颜见父母。我结束了我的大学时光,留在了苏州。

西贝没有说什么,默认了我的到来。朋友帮我找了一份工作。父母知道了我退学的事,虽哀叹却也无奈地接受了现实,他们让我回家帮忙跑业务。我答应了,西贝也说这样更好。我离开了西贝,离开了苏州。

每个月我会去看一次西贝,我就住在她学校门外的旅馆里,或者去看通宵录像。有时候就在公园里看一晚的星星月亮,说

一晚的悄悄话。深夜,公园里寒气逼人,我们相拥取暖。白天如果休息,我就会骑车带她到很远的郊区去玩。

很快,西贝毕业了。她在老家找了一份工作,而我,为了我们的将来,为心爱的她能过上幸福的生活打拼着。我会凌晨起来坐长途车去见客户,也会在子夜冒着细雨走上十里路往回赶。可是,我没有做到很大的业务,还是没有足够的钱娶西贝。

有一次我去看西贝时,她和她的同事在一起玩。吃完饭,我骑着摩托车带着西贝满街跑。西贝趴在我的背上,我把车开到最快的速度,喜悦里却有挥不去的忧伤。我预感,我终有一天会失去西贝,这种预感一直持续到最后。那天傍晚回到了家中,我开始担心我们的未来。西贝的工作不稳

定,我的业务做得不够出色,西贝的父母还不知道我们的关系,她的父母能接受我吗?

西贝换了一家单位,虽轻松,钱却很少。而我,换了份工作后,最终还是回头做业务了。除了爱,我不知道可以给西贝什么承诺。我终日奔波忙碌,被生活折磨得灰头土脸,我始终只能做个小人物,我被强烈的生活挫败感压抑着。西贝跟着我会过着怎样的生活呢,我不敢想象,如果不能让她过上公主般的生活,那我宁可选择放弃。我向西贝提出了分手。我在心里默默说:“西贝,等着我,等我有钱了,我会来找你。”可我什么都没出口,我不想耽误她。尽管我内心有一千一万个舍不得。

我全身心投入了业务中。只是西贝偶尔会打电话到我家里,询问我的情

况,我每次都装做不知道,也不回电话。转眼间半年过去了,我打电话回家,姐说西贝打了好多电话,你有空回个电话给她吧。于是我打通了西贝的电话,西贝说了很多话,最后我问我:想我了没有?她默默不说话,但是我能看到她在电话的那端点头。

一年后,我来到西贝的老家。这一年里,我挣够了娶她的钱。我来找西贝了。在饭店里,我把为西贝准备的戒指拿出来,我一直没送过她什么礼物,但以后我可以送她任何她喜欢的东西了。西贝笑着接过去,并不戴上,只是那么看着,眼里笑出了泪。我这才注意到,她的手指上已经戴了一个戒指。我的心沉了下去,我一年的辛苦和努力都白费了,我挚爱的西贝已经不属于我了。(文中姓名皆为化名)

■网友心声

柔情蜜意抵不过一个温暖的拥抱

她是打算一辈子独身的,26岁的单身女子,爱过,伤过,早有了一双看透风景的眼睛。她又是那样出色的一个女子,平常普通的男人,断难入她的法眼。她想,既然找不到合适的,索性不嫁吧。一个人来来去去,少了婚姻的琐碎繁杂,倒也落得清静。

也不是完全没有一个合适的,她的心里,其实是住着一个人的。那个人成熟,儒雅,睿智,在他的身上,几乎凝聚着她对男人的所有想象。他们的工作都在网上,他编稿,她配图,合作默契。偶尔也打电话,她在这端浅笑着,安静地听,惊讶他居然懂得那么多。他的呼吸里携着那个遥远的海滨小城潮湿的海风气息,温暖而芬芳。

仅此而已,他们甚至不曾见过面。他和她相隔着千山万水,而千山万水的那一端,他有安详和睦的家,有贤淑温柔的妻。可她的心,却是失陷的城池,一点一点地陷落。父母朋友为她介绍的对象,她一律冷冷回绝。有时候,太优秀的男人,就如同女人的沧海,你飞不过去,就只有坠落。

这种无望的守候,她坚持了三年。三年里她学会了自己修水管换灯泡,交水电费电话费,照顾病痛的父母,对付爬进厨房里的蟑螂,感冒时自己撑着去医院,失眠的夜晚盯着天花板数绵羊一直到天亮……常常,在噩梦惊醒的午夜,孤独像一只贪婪的蚕,一点点地吞噬她的心。那种舒缓的疼痛,几乎令她崩溃。但只要白天他在QQ里送她一个拥抱,她的心便像春天的小草,立刻在阳光下焕发出鲜活的色彩。

那天晚上,她惯例地失眠,一直到凌晨三点还没有睡着。忽然听到阳台上有响动,接着就是“扑通”一声,轻微的脚步声从阳台移到了客厅。她的心一下子就缩了起来,显然,有贼进来了。她张嘴想喊,又立刻用手捂住嘴巴——夜很静,墙壁的隔音很好,她的喊声不仅不能引来救援,可能还会带来更大的麻烦。报警吗?警察最快也要十分钟才能到,若是被贼知道她是个单身女子,后果同样不堪设想。情急之中,她抬手把床头柜上的台灯推落在地,“哗啦”一声巨响,长久的沉寂,稍顷,脚步声重新移回阳台,再无声息。

警察来的时候,她抱着双膝,浑身打颤,在床上蜷缩成一团,脸上满是泪水。她没想到原来自己竟这样脆弱和胆怯,这个贼,击破她心中最坚固的防线,三年顽强的坚守,此刻轰然倒塌。

半年后,她结了婚。对方是个普通敦厚的男人,不帅,不浪漫。但是,他心疼她体谅她,失眠的夜晚会陪她絮絮叨叨地说话,噩梦醒来时有他温暖的拥抱。那个踏实的怀抱,给了她足够的安全感。

“与其在悬崖上展览千年,不如在爱人的肩头痛哭一晚。”直到此刻,她才懂得这句诗的真正含义。是的,很多时候,仅仅相爱是不够的。再多的柔情蜜意,也抵不过一个温暖的拥抱。

卫宣利

征集“南京人的情感故事”

如果你有难以忘怀的情感经历,又无从诉说,我们将聆听你的倾诉。热线:025-84783552(周一至周五下午两点以后)论坛:www.js.cn/论坛/标签/爱情